勐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加强

节日期间工作纪律的通知

 各乡镇卫生院、县属医疗单位：

根据《中共西双版纳州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党组关于印发开展2018年“六个严禁”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西卫计党组发【2018】22号）、《勐海县集中开展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海办通〔2018〕28号等文件精神，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防“四风”反弹，促进严格公正规范工作，维护卫生计生良好形象，在元旦、春节来临之际，特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各单位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一、加大宣传教育

各单位要结合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全会、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省纪委十届四次全会、州纪委八届三次全会、2018年度全州卫生计生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论述，加大对医德医风教育，加大对严禁领导干部收受“红包”相关政策法规、制度规定的宣传教育力度，强化纪律意识，进一步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二、严格遵守廉洁纪律

元旦、春节期间，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关于廉洁过节的各项要求，严禁违规用公款吃喝、旅游和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活动；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贺年卡及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严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各类消费卡;严禁违规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或借机敛财；严禁公车私用或“私车公养”；严禁接受管理服务对象的宴请或者旅游、健身、娱乐等活动安排；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

三、严格监督检查

结合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深入整治“四风”突出问题，盯住重要部位和关键环节，组织开展专项工作检查和重点抽查，探索“三公”经费使用管理督查机制。一是重点针对单位和领导干部利用公款向单位和个人发送“红包”，以及领导干部、医疗单位医护人员收受“红包”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二是坚决整治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搞违规公款购买、违规收送、违规占用、违规插手干预或参与经营的问题，特别是严肃整治利用高档茶叶、珠宝玉石、名贵木材等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处理。严明换届纪律要求，对借元旦、春节之机搞拉票贿选、说情打招呼、跑官要官、干扰换届等违纪违法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和政治生态。

各级医疗单位要把严明元旦、春节期间纪律要求、防止节日期间“四风”问题反弹回潮作为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把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体现在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改进作风的自觉行动上，以永远在路上的决心和韧劲深化作风建设，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上报整治结果，并将开展情况经主要领导签字盖章后（纸质版、电子版）于2019年1月10日前报局办公室。

联系人：高建辉 联系电话：5120057

勐海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18年12月28日